

2023 年度  
四川省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

#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9 日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4-13
- 二、机构设置..... 13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1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1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17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22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23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25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5-27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8-32

## 第四部分 附件..... 33-70

## 第五部分 附表..... 71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主要职能

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决策。

2、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牵头组织改善全市农村人居环境。

3、拟定深化全市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措施。

4、指导全市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产地初加工）、休闲农业和乡村企业发展工作。

5、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

6、负责制定全市农业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7、负责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8、组织开展全市农业资源区划和资源保护工作。

9、负责全市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10、负责全市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11、负责全市农业投资管理。

12、负责全市农田建设管理。

13、制定全市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14、指导全市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15、牵头开展全市农业对外合作工作。

16、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市农业综合执法。

17、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扶贫开发和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扶贫开发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定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组织、协调、指导全市扶贫开发工作；负责扶贫开发项目和资金的管理工作。

18、牵头组织农业博览和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

1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2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2023 年，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三农”工作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峨眉山市委“13433”农业农村发展思路，以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为抓手，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县域经济发展持续作出农业贡献。全年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 36.4 亿元，增速 4.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7.7%，超全省平均水平 0.7 个百分点。荣获 2023 年四川省休闲农业重点县、乐山市乡村振兴发展拉练考核类区县第三名。

## 一、坚守粮猪底线，大力发展特色产业

(一) 粮食生产能力不断增强。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开展“深挖潜力扩面积”“强化服务攻单产”“调优结构提品质”“科学防灾减损失”四大行动，助力“天府粮仓”建设。一是坚持提质增产。科学分解全年目标任务，形成到户任务清单，绘制粮食种植地图，打造粮食百亩示范片14个，其中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片面积3000亩；全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27.9万亩，产量10.2万吨。二是加强耕地保护。接续完成2022年绥山镇2000亩高标准农田项目，新开工建设5000亩。投入180万元，改造农村提灌站27座，有效改善农业灌溉面积1.2万余亩。落实350万元，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编制《2023年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方案》，建设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4个、固定调查点位41个，促进耕地质量等级不断提升。三是强化政策落实。精准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一次性补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等惠农政策2574.8万元。及时兑付农机购置补贴139.41万元，补贴机具1421台套，惠及农户1097户，提升农户种粮积极性。四是加强农技服务。建立病虫害物联网监测站点6个，逐步完善病虫害监测体系。成立社会化服务中心，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61.84%，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覆盖率均达50%以上。全年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病虫害绿色防控、科学施肥用药等技术培训36场，累计培训5100余人次，不断提高农户科学种植水平。

（二）畜禽产业保持健康稳定。全面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严格执行“猪九条”，兑现能繁母猪补贴、仔猪补栏补贴等激励政策，提振养殖户信心，有效保障畜禽产业发展保持健康稳定。全市新扩建规模养殖场2个，生猪养殖规模场保有量达39个。年末生猪存栏10.74万头，能繁母猪存栏8054头，全年累计出栏生猪18.39万头；肉牛存栏2298头，出栏2786头；羊存栏4069只，出栏1.28万只；家禽存栏378.83万只，出栏381.55万只，禽蛋产量2.98万吨；水产品产量1697吨。

（三）优势特色产业蓬勃发展。一是茶产业优势持续扩大。依托峨眉山市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峨眉山市茶旅融合生态产业园、四川峨眉智慧农业产业集群等项目建设，持续推动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改造低产低效茶园1万亩，全市茶叶面积23.26万亩，鲜叶产量10.89万吨。建成国内一流茶叶加工生产线5条，全市茶叶加工率达100%，年加工干茶2.42万吨，产值13.35亿元。大力实施“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三位一体品牌发展战略，“峨眉山茶”区域品牌价值达46.44亿元，较上年度增长11.2%，荣获世界绿茶黄金产区、2023年度重点产茶县域等称号。二是蔬菜产业提档升级。推进南部片区高山蔬菜产业规划，争取上级资金200万元，开展蔬菜避雨大棚、蓄水池等设施设备建设，进一步提升蔬菜生产能力。改造提升蔬菜基地0.7万亩，全市蔬菜面积20.98万亩，产量61.68万吨，产值13.8亿元。引进春禾（广东）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实施四川峨眉智慧农业

产业集群（一期）项目，建设面积约 29 万平方米的智慧农业 5.0 工厂，示范引领蔬菜产业现代化发展。三是中药材产业初具规模。积极推广林药共生、稻药轮作等发展模式，改造提升中药材种植基地 1000 亩，全市中药材种植面积 5.71 万亩，产量 1.2 万吨，产值 2.34 亿元。引导金林药业、康道药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做好道地中药材加工、品牌包装等，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四是农旅融合集群成势。持续打造高桥汪寨环线禅茶康养、双福黑包山—佛顶山高山高端茶叶观光带、桂花桥农业大公园等农旅融合点，完成“五彩福田”项目建设，推出乡村旅游精品环线 8 条，“千年禅茶·忆在峨眉”入选 2023 茶乡精品旅游路线。赵河“天街”、荷叶记忆等民宿逐渐成为网红打卡地，加速推动农旅融合产业集群成势。

（四）四级园区体系构建成型。坚持以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抓手，推动茶叶、蔬菜、中药材、农旅融合等多元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发展。实施 2023 年度峨眉山市乡村振兴先进市激励奖补资金粮油园区基础建设提升项目、2023 年乐山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现代农业园区奖补资金）项目。打造峨眉山市稻药现代农业园区成为省级现代农业园区，补齐省级园区短板，成功构建国省市县四级园区发展体系；培育峨眉山市高桥茶叶现代农业园区成为乐山市级现代农业园区，认定符桂九粮药现代农业园区和大为镇楠山片区现代农业园区为 2023 年县级现代农业园区。全市各级园区数量达到 20 个，其中国家级园区 1 个、

省级园区 1 个，市级园区 6 个、县级园区 12 个。

## 二、加强监测帮扶，持续巩固脱贫成果

（一）帮扶政策保持全面稳定。对标“五定”工作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常态化监测帮扶“六大”工作机制和部门联动风险信息筛查制度；落实网格长、监管员、监测员和网格员 1336 名，完善县、乡、村“三级”网格；会同 17 个部门建立市级帮扶措施库，涉及 14 大类 71 项政策，推动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规范化运行。全市脱贫群众收入持续增长，年人均纯收入 15956 元，同比增长 13.9%，顺利通过省级脱贫攻坚后评估实地考察。

（二）动态监测帮扶精准落实。坚持常态化监测和集中排查相结合，实现“快速发现、及时认定、精准帮扶、稳定退出”闭环管理。全年累计研判各类风险线索 7412 条，新增监测对象 31 户 67 人，因户施策落实 305 个帮扶措施。新增小额信贷 42 户 154.8 万元，向 119 户脱贫户发放小额信贷贴息 10.24 万元。

（三）财政衔接资金高效使用。突出项目牵引作用，着力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加速衔接乡村振兴。全年落实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924.5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750.85 万元，共安排实施道路整治、供水保障、场镇提升、集体经济、园区建设等项目 44 个。

## 三、抓实示范创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一）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有序推进。成立峨眉山市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由党政主要领导任组长抓统揽，下设“一办七组”，落实13名县级领导分项包干抓具体，逐级建立领导机构抓落实。制定《峨眉山市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实施方案》，明确创建“十大行动”，落实44个创建项目，总投资达24.4亿元。定期调度“十大行动”、44个创建项目及71项创建指标，及时通报推进情况，督促创建工作有序开展。截至12月底，已完工项目24个，完成投资近10亿元。

（二）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坚持以农村“五清”行动为主抓手，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全市累计清理河道12172公里、堰渠8225公里、沟渠13655公里、道路34600公里、农户庭院104475户，建设美丽庭院8025户，拆除彩钢棚、废弃农业设施、残垣断壁、废旧农房等共计49处。健全农村厕所长效管护机制，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补短提升工作，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1个，新（改）建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501户。

（三）农业绿色发展持续向好。积极争取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落地，总投资达1亿元，持续改善农业面源污染，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8.9%。严格落实秸秆禁烧，积极推广秸秆覆盖还田、粉碎还田、留高桩还田等技术，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6.74%。设立农业固体废物回收点35个，回收农药包装730.82万个（瓶），废旧农膜478.53吨，农业固体废物回收率达85%以

上。建立农药肥料使用固定监测点 75 个，开展水稻肥料利用率田间试验 1 个、油菜 2+x 肥效试验 1 个，化肥农药使用持续零增长。常态化开展长江“十年禁渔”工作，全年立案查处涉渔案件 31 起，其中涉及电毒炸案件 6 起，移送审查起诉案件 4 件，行政处罚案件 25 件，行政罚款 9250 余元。落实生态补偿 9 起，放生鱼类 18.4 万余尾，生态环境持续修复。

#### 四、深化农村改革，激发农村发展活力

（一）集体经济不断发展壮大。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体系，加强农村集体三资培训管理。印发《关于做好 2023 年村集体经济发展工作的通知》，探索形成集体经济发展强村模式，不断盘活农村闲置资源资产。根据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数据显示，2023 年，全市 128 个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达 3501.64 万元，其中年收入 5 万元到 10 万元的村 37 个，10 万元到 50 万元的村 66 个，50 万元以上的村达到 19 个，赵河村、新农村、新堰村、红山村、楠香村、清音村、龙洞村进入百万元行列。

（二）新型农业主体持续培强。持续开展深化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带头人职业化试点工作，新纳入试点人员 50 人，全市共有试点人员 366 人，新评定农民职称 41 人，落实扶持项目 9 个，发放养老保险补助 73.1 万元。实施 2023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培训高素质农民 123 人。开展农村家庭能人培训 16 期，累计培训 2300 余人次。加强对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的指导培育，新发展专业合作社 20 个、家庭农场 50 个，全市共有农民合作社 457 个、

家庭农场 883 个，其中县级以上示范社 76 个、示范场 179 个。新培育省级龙头企业 2 家，全市共有国家、省、市龙头企业 24 家，其中精深加工龙头企业 5 家。

（三）金融服务不断优化创新。严格落实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制度，不断优化农担贷审批机制，推动农村普惠金融发展，有效破解三农领域融资难题。2023 年全市新增贷款 45 笔，新增贷款金额 6243 万元；全市累计贷款 340 笔，累计贷款金额 4.13 亿元，其中在保贷款 87 笔，在保贷款余额 1.15 亿元。落实精制川茶补贴、农业产业化银行贷款贴息等惠企政策，累计发放各类补贴资金 670 余万元，推动农业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 五、强化安全责任，筑牢农业安全屏障

（一）行业安全监管全面加强。严格落实《农业农村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方案》，针对农业机械、渔业船舶、农村沼气、畜禽养殖、畜禽屠宰、农药、饲料、兽（渔）药、农业园区、休闲农业、农业生产设施用房、农业在建工程等 12 个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排查，累计派出检查组 125 个次，检查农业企业及生产经营主体 320 家次，督促整改安全隐患 64 个，全年无农业行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有效。严格落实食用农产品“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行动。配合完成国家、省、乐山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抽样 191 批次，合格率 98.4%；完成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抽样 658 批次，合格率 99.1%；指导乡镇（街道）完成

快速检测农产品 5052 批次；移交并立案查处食用农产品农药残留超标案件 3 件。开展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攻坚治理，完成风险监测定量检测豇豆 53 批次。全年未出现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有力。扎实开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监测，严防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和流行，确保全市清净无疫。全年累计免疫猪口蹄疫疫苗 16.12 万头份、牛羊口蹄疫疫苗 1.38 万头份、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 320.72 万羽份、小反刍兽疫疫苗 0.76 万头份、狂犬病疫苗 2.04 万只份，免疫密度达 100%；抽样检测样品 1637 份，抗体合格率均达到 75% 以上。认真做好非洲猪瘟监测，针对全市范围内的生猪养猪场、屠宰场和备案车辆，采集全血样品 140 份、拭子样品 1585 份，结果均为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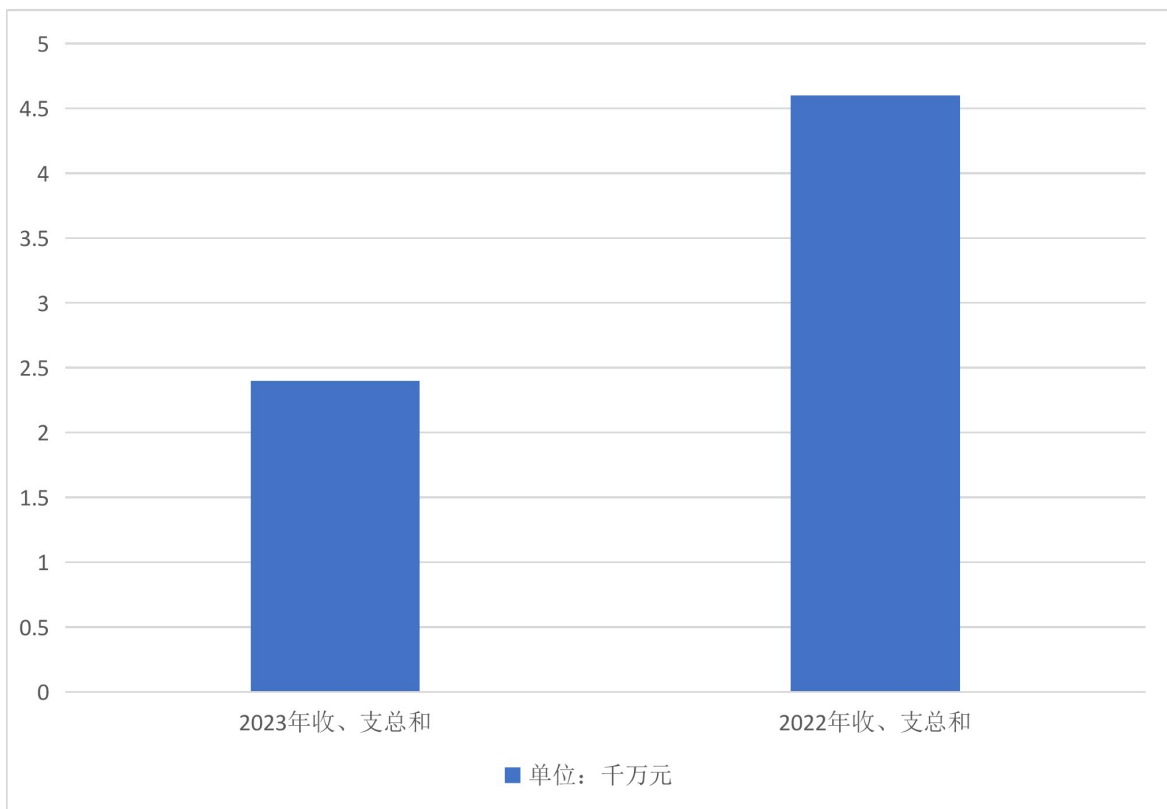
## 二、机构设置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单位 1 个，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独立法人单位 10 个，编制人数 17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机关工勤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154 人。2023 年我单位内设机构情况：共设有 6 个科（股）室，分别为办公室、市委农办秘书股、畜牧渔业管理股、乡村建设股、产业发展股、农业安全监管股。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4,115.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 21,849.29 万元，下降 47.53%。主要变动原因是当年项目拨款收入和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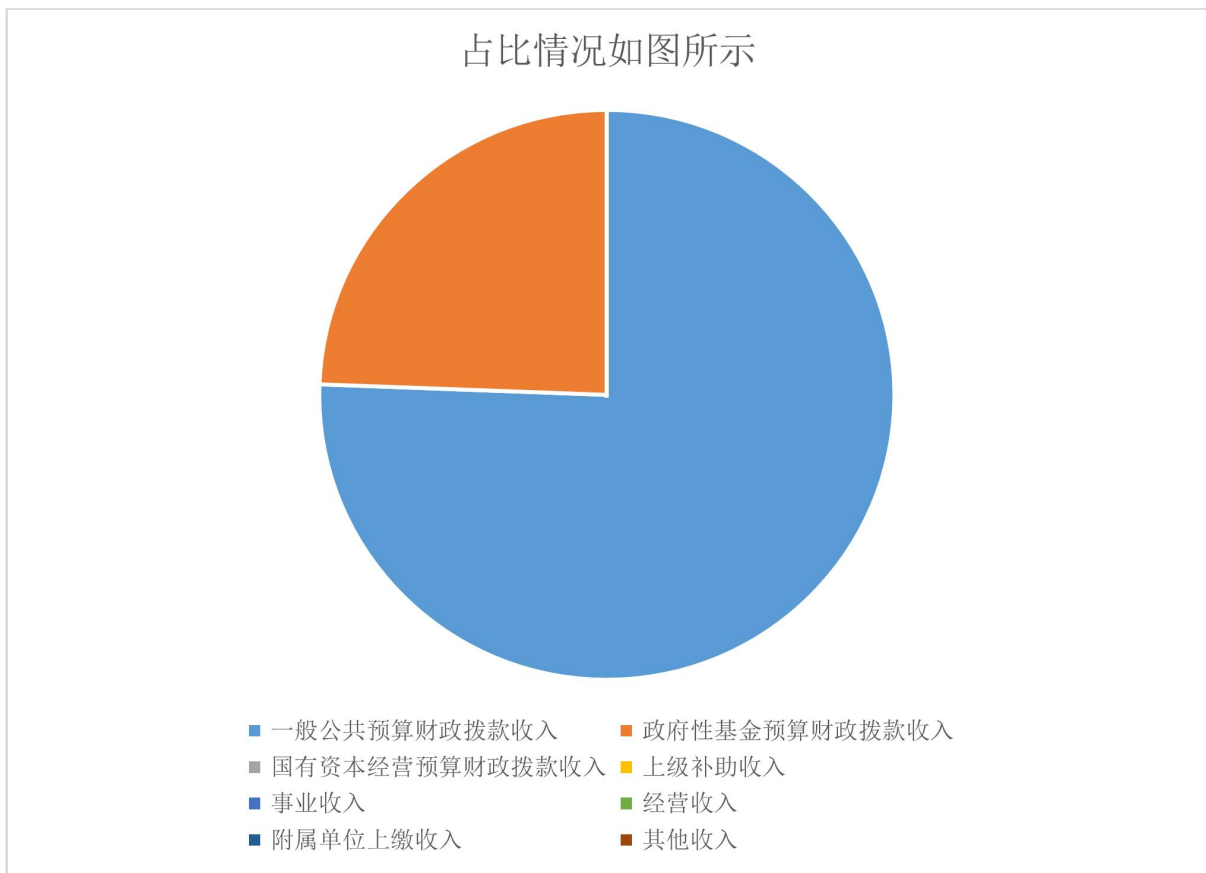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3,729.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36.49 万元，占 75.5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收入 5,793.43 万元，占 24.4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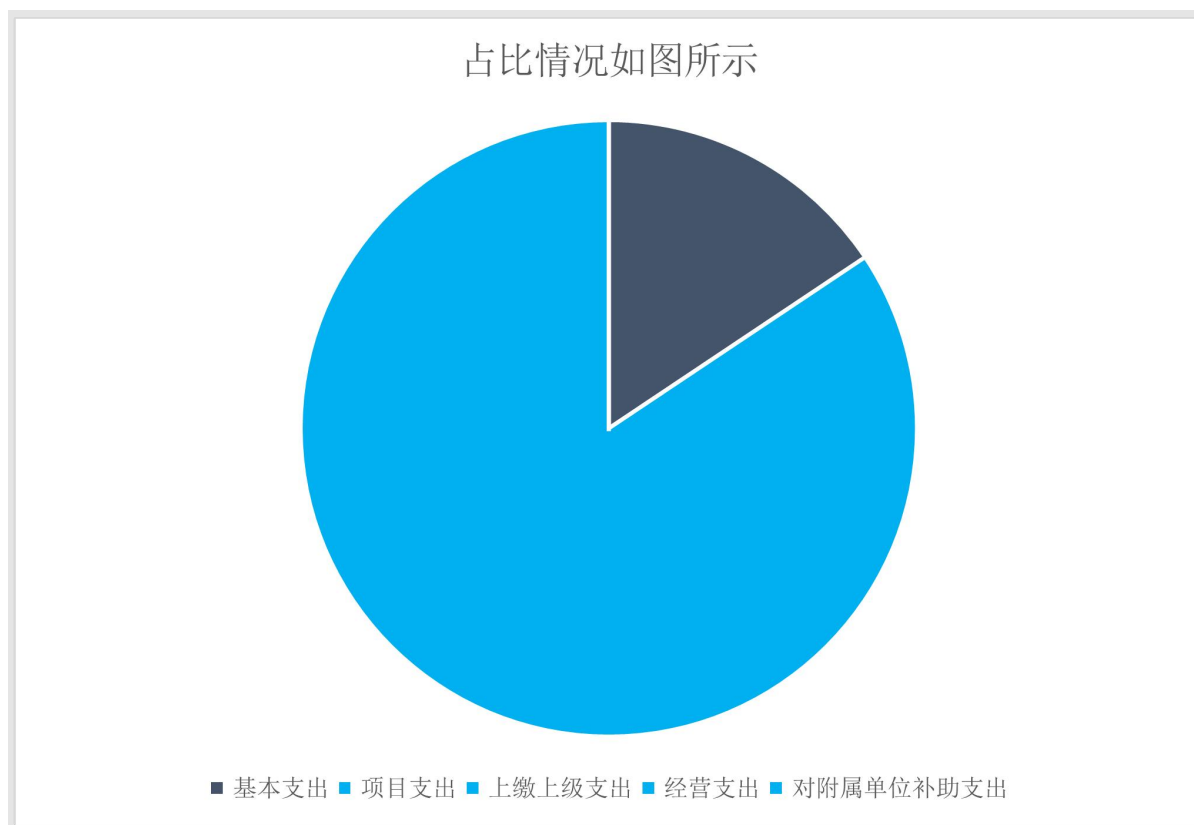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4,115.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9.30 万元，占 15.63%；项目支出 20,346.35 万元，占 8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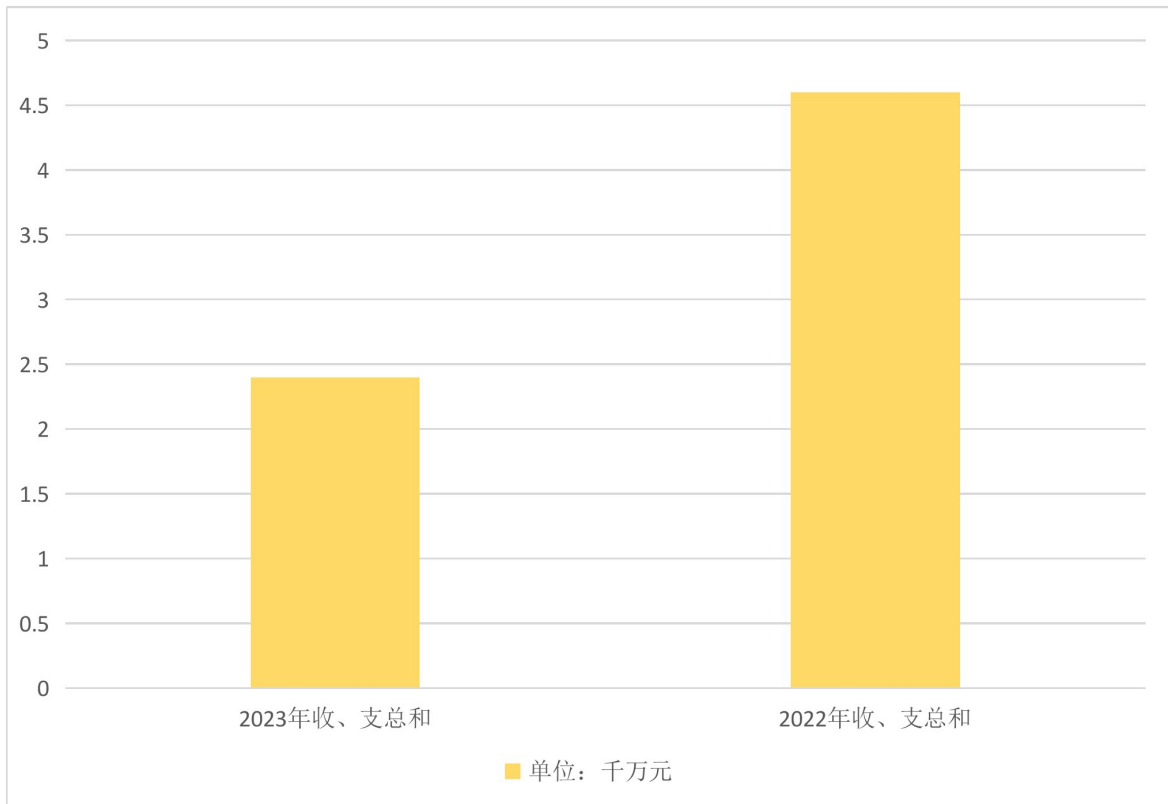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4,115.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减少 21,849.29 万元，下降 47.53%。主要变动原因是当年项目拨款收入和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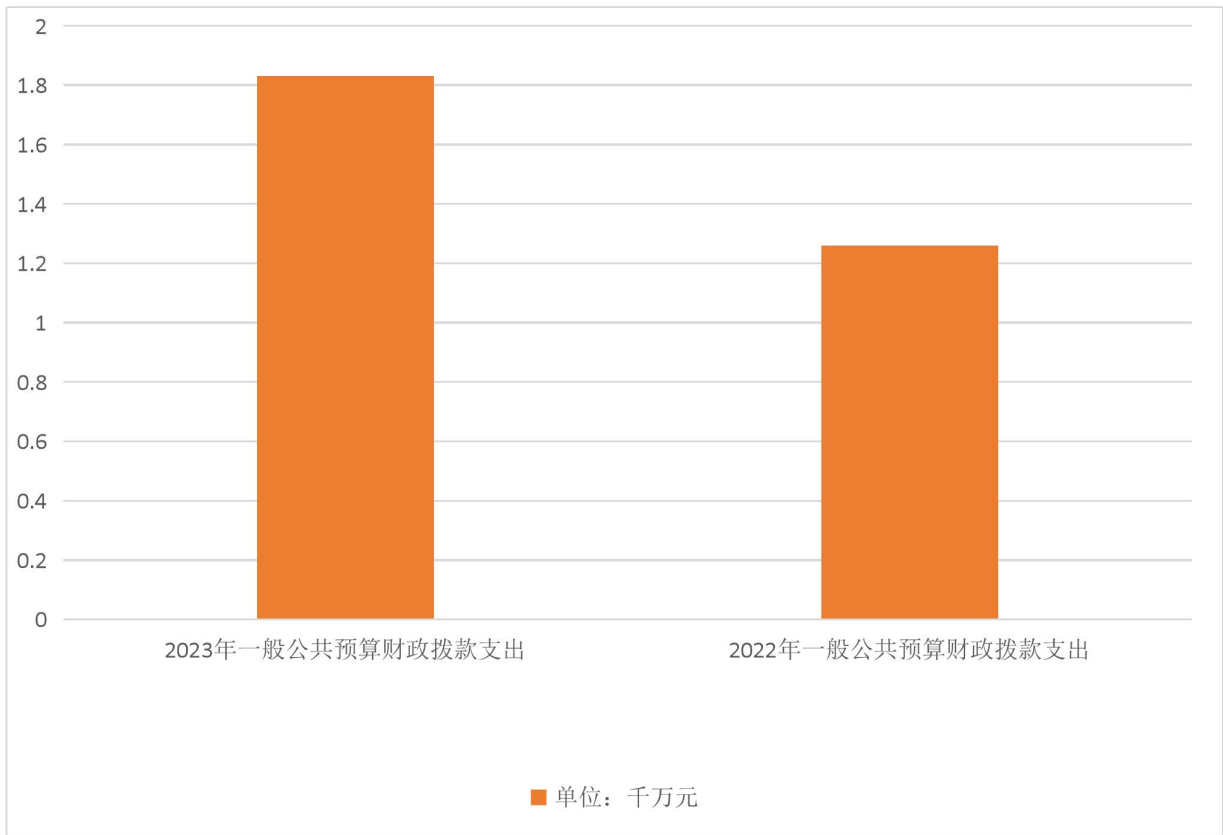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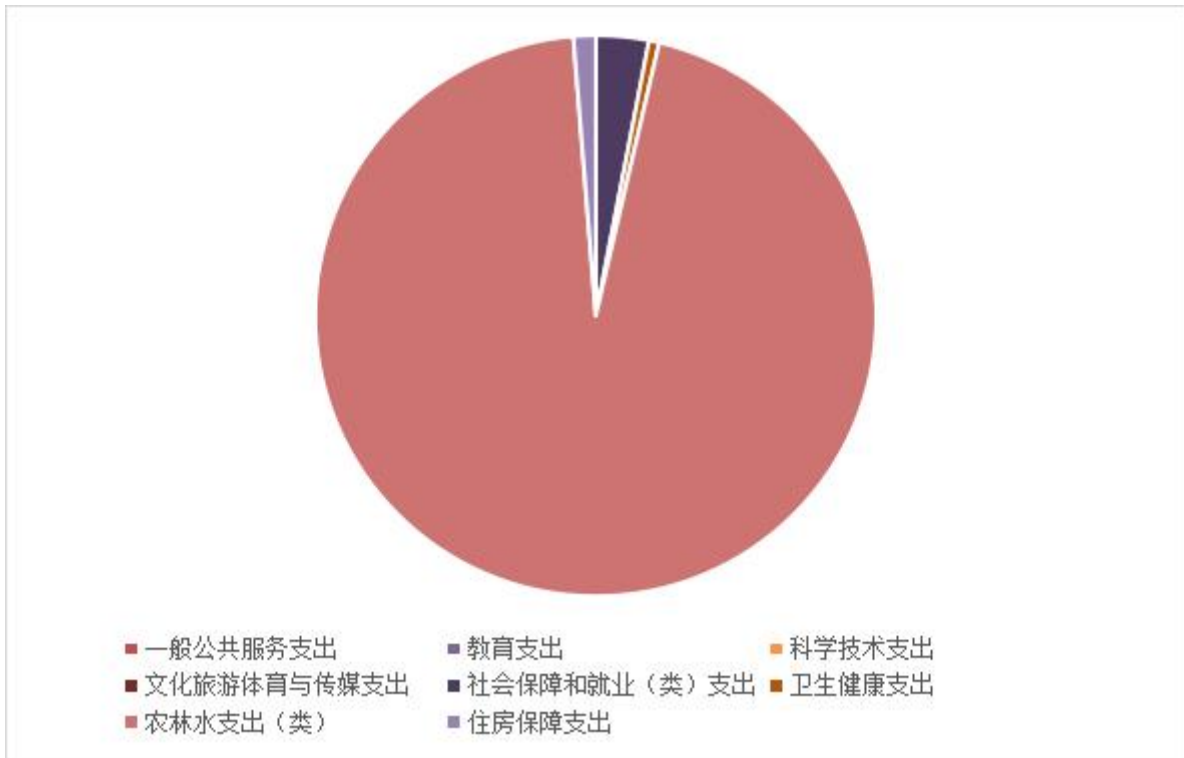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22.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9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40.13 万元，增长 44.47%。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和人员经费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22.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52 万元，占 3.04%；卫生健康支出 108.20 万元，占 0.59%；农林水支出 17,422.19 万元，占 95.09%；住房保障支出 234.30 万元，占 1.28%。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8,322.22 万元，完成预算 18,322.22 万元的 100%。

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类)(款)(项)：我单位无此类；
2. 教育(类)(款)(项)：我单位无此类；
3. 科学技术(类)(款)(项)：我单位无此类；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我单位无此类；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07.2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3.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41.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4.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6.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87.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35.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318.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3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决算为 91.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2,222.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支出决算为 40.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857.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787.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目标价格补贴（款）其他目标价格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350.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3.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34.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69.3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64.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404.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

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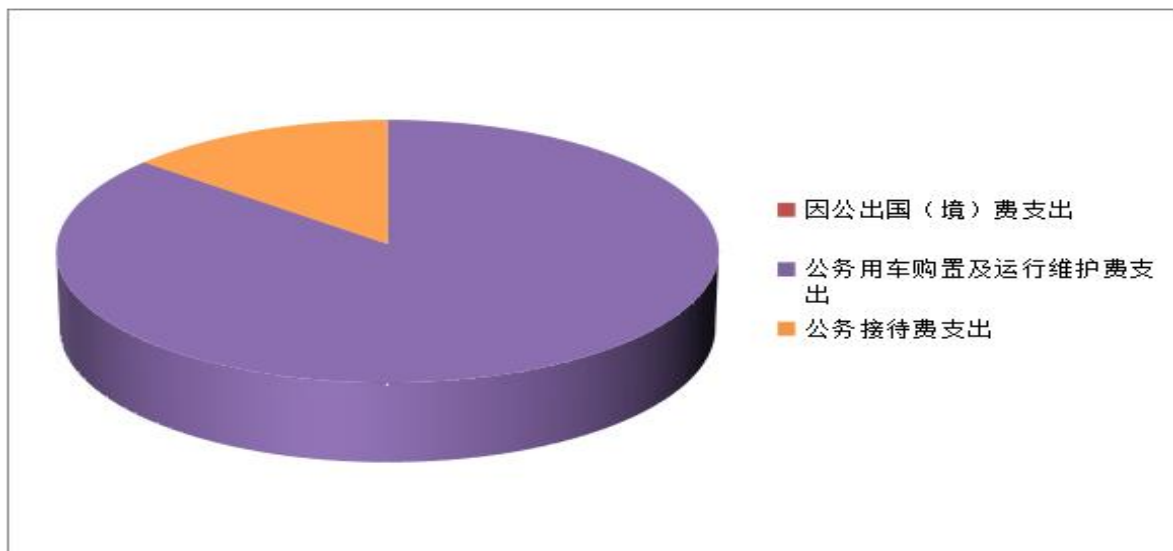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7.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16.70 万元，增 53.85%。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1.12 万元，占 86.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59 万元，占 13.81%。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下降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无因公临时出国（境）安排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此类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1.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15.48 万元，增长 60.37%。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增长，维修次数增加，公务用车新车购置和维护费用成本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3.18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1 辆、金额 23.18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日常农业农村工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8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2 辆、微型车 4 辆、载客汽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4 万元。主要用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农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秸秆巡查等农业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1.22 万元，增长 22.7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底疫情结束，2023 年检查、接待等公务需求较 2022 年有所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59 万元，主要用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相关工作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75 批次，102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6.59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农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等农业工作所发生的费用。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无（具体项目）。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93.43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4.86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45.25 万元，下降 10.05%。主要原因是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农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等农业工作。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耕地地力保护和稻谷价格补贴经费、生猪养殖、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经费等 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我单位预算资金支出基本符合年初项目绩效目标；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规划任务为实施项目44个，时间完成项目建设44个，项目实际完成任务量达到绩效目标申报的任务量、衔接资金使用未突破管理办法，本级财政衔接资金所涉项目均已完成并验收，并拨付资金到位。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除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指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

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指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目标价格补贴（款）其他目标价格补贴（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农产品目标价格补贴

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二十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单位 1 个,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 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独立法人单位 10 个。2023 年我单位内设机构情况: 共设有 6 个科(股)室, 分别为办公室、市委农办秘书股、畜牧渔业管理股、乡村建设股、产业发展股、农业安全监管股。

(二) 机构职能。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责和功能为:

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决策。

2、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牵头组织改善全市农村人居环境。

3、拟定深化全市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措施。

4、指导全市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产地初加工)、休闲农业和乡村企业发展工作。

5、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

6、负责制定全市农业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7、负责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8、组织开展全市农业资源区划和资源保护工作。

9、负责全市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10、负责全市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11、负责全市农业投资管理。

12、负责全市农田建设管理。

13、制定全市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14、指导全市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15、牵头开展全市农业对外合作工作。

16、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市农业综合执法。

17、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扶贫开发和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扶贫开发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定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组织、协调、指导全市扶贫开发工作；负责扶贫开发项目和资金的管理工作。

18、牵头组织农业博览和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

1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

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2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人员概况。截至 2023 年末，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编制人数 17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机关工勤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154 人，截止 2023 年末，我单位实有人数为 158 人。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 11,010.29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 24,115.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115.6,5 万元，占 100.00%。

(二) 支出情况。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 11,010.29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24,115.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4,115.6,5 万元，占 100.00%。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3 年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共编制绩效目标 51 个，涉及财政资金 29,284.02 万元，覆盖率达到 100%。

其中，2023 年工资性支出（行政）、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等人员类预算项目 18 个，支出预算 3,410.89 万元，决算数据为 3,364.43 万元，绩效目标完成率 98.64%，主要原因调控当年新招

录人数，人员支出成本减少；2023年定额公用经费（事业）、离退休人员活动费等运转类预算项目10个，支出预算372.46万元，决算数据为404.86万元，绩效目标完成率108.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活动费等增加；2023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经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经费等特定目标类预算项目共计23个，支出预算25,500.67元，决算数据为20,346.35万元，绩效目标完成率79.80%，主要原因是农业项目减少等原因。

单位资金支出在可控范围内，相关资金及时处置，按相应流程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较好，资金结余率低，无任何违规记录情况发生。

## （二）结果应用情况：

### 1. 建立健全机关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

为规范和加强财务工作，充分发挥财务管理在单位日常工作的重要作用，根据《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及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单位内控制度，健全会计管理体系，明确单位负责人、会计、出纳的主要职责；完善账务处理程序、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财产清查制度等。

### 2. 会计核算和账务管理情况

（1）严格执行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2）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表。

(3) 采用市财政统一的信息系统进行账务处理，严格执行对账制度，采取网上对账、交叉对账、后台对账等方式，确保账证、账账、账实、账表相符。

### 3. 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根据《政府采购法》及农业项目的有关规定，结合单位实际，严格程序管理，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 4.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完善公共财政体系，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单位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利于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增强单位支出责任、提高公共服务质量、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2023 年度，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4.86 万元，比 2022 年 450.11 万元减少了 45.25 万元，下降 10.05%。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 评价结论。

2023 年，我单位预算资金支出基本符合年初项目绩效目标。2023 年，我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

### (二) 存在问题。

1. 个别项目绩效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不具体；
2. 单位会计机构不健全；

3. 财务管理部门和项目资金实施部门协作不够。

(三) 改进建议。

1. 加强对项目绩效申报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便于对项目进行绩效考评；

2. 加强财务人员队伍建设，提高业务水平；

3. 进一步善财务管理制度，促进财政资金使用高效。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春节前)农业生产项目经费	年度:	2023年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92.15	692.15	1				
其中:财政拨款	692.15	692.15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春节前前期应付移民工程、农业农村局办公用房搬迁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承包土地确权登记服务项目、农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村动物防疫员劳务费、职业农民制度试点(扩大生产经营)、耕地轮作采购肥料、高素质农民培训补助、蔬菜新品种试验、农产品抽样检测等费用。通过项目资金支付,确保春节前工程、采购、前期费用等所涉及农民工支付,促进农村经济持续发展,维护社会稳定。</p>			<p>通过该项目资金支付,确保了春节前工程、采购、前期费用等所涉及农民工支付,促进了农村经济持续发展,维护了社会稳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	≥2700平方米	2700	10	10	
		高标准农田	≥1000亩	1000	10	10	
		产业道路	≥5公里	≥5公里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控制补助标准	≤3600元/人年	≤3600元/人年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农民工支付	定性为好	好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生产持续发展	定性为好	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5%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应付项目款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384.38	1384.38	1				
其中：财政拨款	1384.38	1384.38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要求，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发展，促进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发展。			严格按照中央、省市有关文件要求，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发展，促进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发展，保障农业农村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5.7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训	≥2 批次	2	10	10	
		农产品抽样检测	≥50 批次	50	10	10	
		农技培训	≥2 批次	20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农业相关补助发放	定性为按期发放	按期发放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定性为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经济稳定发展	定性为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0.95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办公用房搬迁相关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6.39	26.39	1				
其中：财政拨款	26.39	26.39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峨眉山市 人民政府办公室 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市级部门办公场所的请示》（峨府办【2021】6 号）文件要求，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办公用房搬迁所需相关经费。经费主要用于是办公用房装修面积达 2897.6 平方米，装修农产品安全中心实验室和动物疫病检测实验室各 1 个，装修职工食堂 1 个，采购办公空调一批，安装 315 千瓦电力设施，工程完工后可满足农业农村局办公需要，将更好地服务我市农业农村发展。</p>			<p>完成农业农村局办公楼搬迁，完成实验室和食堂装修，完成空调采购、电力安装，已正常办公。</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食堂 1 个，实验室 2 个	=	3	个	10	
	质量指标	符合办公需要	定性	好	其他	10	
	时效指标	电力设施	=	315	千瓦	10	
	成本指标	装修面积	≥	2897.6	平方米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正常办公，更好的服务农业农村发展	定性	好	其他	15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地服务农业农村发展	定性	好	其他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农业可持续发展	定性	好	其他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	定性	好	其他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	95	%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劳务派遣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16	10.16	1				
其中：财政拨款	10.16	10.16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新世纪劳务派遣人员 1 人，保证单位后勤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聘用新世纪劳务派遣人员 1 人，保证了单位后勤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8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	1 人	1 人	10	15	
	时效指标	发放年度	1 年	1 年	10	10	
		发放时间	1 年	1 年	10	10	
		工资按月发放	1 月	1 月	1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单位后勤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为好	好	10	15	
	经济指标	严格控制成本	≤63500 元/年	63500	10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6%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农业撂荒地整治地方补助经费	年度:	2023年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组织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3.58	43.58	1				
其中：财政拨款	43.58	43.58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在峨眉山市行政区划范围内，对农户承包耕地台账内的撂荒地进行整治（因耕作条件差、排灌能力差、基础设施差等原因需投入大量机械、人工等）的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在2022年10月底前全面完成农户承包耕地撂荒整治工作，并按实拨付农户承包耕地撂荒整治工作补助资金。</p>			<p>根据《峨眉山市农户承包耕地撂荒整治工作补助办法（试行）》（峨府办函〔2022〕15号）要求，经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组织）申请，乡镇（街道）复核，市农业农村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进行现场验收，认定峨山街道、双福镇、高桥镇、罗目镇、九里镇、胜利街道6个乡镇（街道）上报的649.54亩农户承包耕地整治合格，已向相关乡镇（街道）农户承包耕地撂荒整治主体拨付补助资金43.575046万元。</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撂荒地整治完成率	100%	100%	50	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10月30日前完成	10月30日前	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	良好	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0%	95%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农业撂荒地整治地方补助经费	年度:	2023年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组织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3.58	43.58	1				
其中:财政拨款	43.58	43.58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在峨眉山市行政区划范围内,对农户承包耕地台账内的撂荒地整治(因耕作条件差、排灌能力差、基础设施差等原因需投入大量机械、人工等)的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在2022年10月底前全面完成农户承包耕地撂荒地整治工作,并按实拨付农户承包耕地撂荒地整治工作补助资金。</p>			<p>根据《峨眉山市农户承包耕地撂荒地整治工作补助办法(试行)》(峨府办函〔2022〕15号)要求,经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组织)申请,乡镇(街道)复核,市农业农村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进行现场验收,认定峨山街道、双福镇、高桥镇、罗目镇、九里镇、胜利街道6个乡镇(街道)上报的649.54亩农户承包耕地整治合格,已向相关乡镇(街道)农户承包耕地撂荒地整治主体拨付补助资金43.575046万元。</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撂荒地整治完成率	100%	100%	50	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10月30日前完成	10月30日前	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	良好	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0%	95%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人才引进安家补助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13	3.13	1				
其中：财政拨款	3.13	3.13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引进 3 名人才发放安家补助。				顺利对引进 3 名人才发放安家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7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4 人	4 人	10	20	
		补助标准	6250 元/人年	6250 元/人年	10	20	
	时效指标	补贴项目完成时间	1 年	1 年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单位人才更新	定性为好	好	1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078722-第二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二期）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眉山市鑫源文旅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400	3400	1				
其中：财政拨款	3400	3400	1				
其他资金	0	0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峨眉山市第二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二期）发行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开展寨子茶里提升改造，项目总概算 33100 万元，其中 2023 年申请专项债券金额 3400 万元。			已完成新建 580 m <sup>2</sup> 青灯驿站、5450 m <sup>2</sup> 边坡复绿、890 m <sup>2</sup> 禅芯服务中心及 397 m <sup>2</sup> 农旅融合配套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旅融合配套设施	397	397	10	10	
	数量指标	青灯驿站	580	580	10	10	
	数量指标	边坡复绿	5450	5450	10	10	
	数量指标	禅芯服务中心	890	8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地就业	优	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强生态保育功能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5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总投资成本	33100	3400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防疫员、村农技术员补贴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动植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90%以上，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开展对村农技术员和动物防疫员开展服务补助，促进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村动物疫情防控。			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94%，抗体合格率达90%。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开展对村农技术员和动物防疫员开展服务补助，促进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村动物疫情防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技术服务	90%	95%	10	10	
		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90%	94%	10	10	
	质量指标	抗体合格率达	70%	9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平稳	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	未发生重大动物疫病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和稻谷价格补贴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47.7	2047.7	1					
其中：财政拨款	2047.7	2047.7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相关政策，及时拨付补贴经费。			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拨付补贴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用于项目相关支出的比例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建立补贴公示等制度落实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兑付补贴资金	定性为及时	及时	及时	15	15	
		及时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补贴实施政策	定性为及时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种植收益	定性为基本稳定	基本稳定	15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满意度	90%	95%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9.71	49.71	1				
其中：财政拨款	49.71	49.71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开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有效实施，确保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按要求完成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全面推进了乡村振兴各项工作有效实施，确保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9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5.7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资料	≥1.5万份	1.8万份	10	10	
		开展迎接上级检查考核	≥2次	2	10	10	
		专项督导	≥20人次	25	10	10	
		会议	≥5期	5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1年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巩固脱贫攻坚	定性为优良中差低	优	10	15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定性为优良中差低	优	10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9.71	49.71	1				
其中：财政拨款	49.71	49.71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开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有效实施，确保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按要求完成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全面推进了乡村振兴各项工作有效实施，确保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9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5.7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资料	≥1.5万份	1.8万份	10	10	
		开展迎接上级检查考核	≥2次	2	10	10	
		专项督导	≥20人次	25	10	10	
		会议	≥5期	5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1年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巩固脱贫攻坚	定性为优良 中差低	优	10	15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定性为优良 中差低	优	10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133.59	6133.59	1				
其中:财政拨款	6133.59	6133.59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茶业产业持续发展。			促进了茶业产业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5.7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	≥2.8公里	2.8公里	10	10	
		新建高标准农田	≥4100,亩	4100,亩	10	10	
		到户项目	≥5个	5个	10	10	
		镇乡(街道)	≥12个	12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年人均收入增加	1000元/人	1000元/人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710户	710户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经济持续发展	定性为好	定性为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5%	0.95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631.23	1523.28	0.22971304				
其中：财政拨款	6631.23	1523.28	0.22971304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我市农业产业发展，促进农村经济持续发展，农民收入增加，农村社会稳定。			通过该项目资金支付，保障了农村经济持续发展，确保了农业农村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了农民收入增加，农村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2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2.297130397	10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省级乡村振兴先进镇	等于 1 个	1 个	10	10	
		新修沟渠	≥10 公里	10 公里	10	10	
		新修农村产业道路	≥50 公里	50 公里	10	10	
		创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等于 3 个	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95%	96%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定性为好	好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定性为好	好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5%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40.71	2493.31	0.981343798				
其中：财政拨款	2540.71	2493.31	0.981343798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我市农业生产发展，促进农村经济持续发展，农民收入增加，农村社会稳定。			通过该项目资金支付，确保了农业农村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了农民收入增加，农村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9.81343797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修农村产业道路	≥50公里	50公里	10	10	
		新修沟渠	≥10公里	10公里	10	10	
		高标准农田	≥2000亩	2000亩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收入增加	≥500元/人年	≥500元/人年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定性为好	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定性为好	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5%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业综合专项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88	12.88		1			
其中：财政拨款	12.88	12.88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农业法律法规开展农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农业区划等农业工作所需工作经费，确保农业各项目工作有序开展，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根据农业法律法规开展农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农业区划等农业工作所需工作经费，确保了农业各项目工作有序开展，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品一标”认证	3个	3个	10	10	
		培训	≥80人次	167人次	10	10	
		镇乡农产品检测站年速测样品	≥8000个	8000个	10	10	
		级检测站定量检测样品	≥600个	600个	10	10	
		市级检测站抽样速混测样品	≥400个	400个	10	1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持续发展	定性为好	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	定性为好	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8%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增政府债券项目(峨眉南山乡村振兴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眉山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2000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峨眉南山乡村振兴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发行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项目总概算 155000 万元, 2023 年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2000 万元。			完成新(改)建共 13.5km 的乡村道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苦蒿坪村委会至核桃坝乡村道路	6	6	20	20	
	质量指标	幺店(观音河)至核桃坝乡村道路	7.5	7.5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优	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拉动道路相关产业发展	优	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当地居民人居环境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5	98	10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援彝工作队及人员补助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82	8.82	1				
其中：财政拨款	8.82	8.82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援彝工作队及人员补助经费，确保对口援彝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了援彝工作队及人员补助经费，确保了 对口援彝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100%	100%	60	60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100%	100%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援彝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3.18	53.18	1				
其中：财政拨款	53.18	53.18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对口援彝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了对口援彝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干部体检	≥	25	人	10	
	数量指标	慰问帮扶干部	等于	65	人	10	
	数量指标	技术培训	≥	6	期	10	
	数量指标	宣传报道	≥	10	期	10	
	时效指标	慰问经费发放及时	定性指标	好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干部队伍稳定	定性指标	优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受扶地经济发展	定性指标	优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	≥	95		10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动植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1.71	91.71		1			
其中：财政拨款	91.71	91.71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90%以上，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94%，抗体合格率达90%。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90%	94%	20	20	
	质量指标	抗体合格率达	70%	9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平稳	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	未发生重大动物疫病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95%	10	10	

## 附件 2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经费 )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主管部门为市乡村振兴局，牵头负责项目建设的组织、规划、督导和验收等工作。

2. 市乡村振兴局根据下达的年度资金计划，编制项目年度实施方案，经市政府审批并报上级部门备案后，下达到相关项目乡镇（街道）、项目村。

3. 根据中央、省、市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川财农〔2021〕36号、乐市财政农〔2021〕75号、峨财通〔2021〕65号），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衔接乡村振兴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其他相关支出。

4. 衔接资金应当统筹安排使用，形成合力。综合考虑脱贫人口、监测户的规模和分布，实行分类分档支持，推动均衡。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涉及产业基础建设、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安全饮水补短巩固提升建设、贴息、雨露计划、对口帮扶援彝资金、

到户发展项目建设等等。

2. 项目计划完成 44 个项目，完工 44 个。到位各级财政资金 6924.5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919 万元、省级资金 2499 万元、乐山市级资金 356.56 万元、本级资金 3150 万元）。

3.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乡镇及部门根据市乡村振兴局安排、下达的项目计划，按照衔接资金绩效开核要求，完成填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表和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在项目实施前、中、后进行绩效自评。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村申报、乡镇复核、部门审核、县级审定”原则，上年 8-10 月，完成初步衔接资金项目库的建设，报请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进行审议后录入全国防返贫信息系统。

根据上级到位资金和地方匹配资金情况，按照市委、市政府领导关于资金项目要重点倾斜南部山区精神、上级要求发展产业项目不低于 50% 的要求、资金项目要倾斜 6 个重点帮扶村的要求，从项目库中优选项目编制实施方案报市政府审批后再下达相关项目和行业部门组织实施。

项目计划一经下达，必须严格按计划组织实施，未经批准不

得自行调整或变更（个别确因特殊原因需调整的，须报市政府审批后执行），所涉项目乡镇（街道）做好对相关项目所涉用地性质的核查。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按照“四不摘”和衔接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峨眉山市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衔接资金投入为 3150 万元。

2. 资金到位。通过峨眉山市人大会表决审议预算后，市财政局及时将 2023 年本级衔接资金 3150 万元下达我局。

3.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2023 年县级衔接资金 3150 万元均拨付，拨付率 100%。按照中省、市、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要求，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及有效，项目支付资金没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等现象，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完成后，资金报账及拨付全为县级报账制。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等。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及实施。

第一阶段宣传动员阶段。确定项目实施地点，广泛宣传动员，搜集基础数据，认真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第二阶段组织实施阶段。组织实施 2023 年中省和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

目，严格按工程质量和标准施工；第三阶段验收总结阶段。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检查验收，完成资金拨付，及时总结项目实施经验，进行先进典型推广。

##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实行县级财政报账制(从 2021 年开始县级报账制)，由市扶贫开发局(市乡村振兴局)组织相关部门和单位统一验收，验收合格并经结算评审后，一次性拨付项目资金。工程质量保证金按合同约定扣除，待质保期满，若无质量问题则如数退还，若有质量问题，则按规定转作维修资金，用于工程的维修支出。

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用好项目资金。项目资金实行专户储存，专款专用，报账管理。实施中必须严格按照相关项目资金规定程序进行。资金必须用于已批准的项目，不可挤占、挪用或随意调整，做到资金安排到项目，支出核算到项目。报账时所附凭证必须真实合法，严禁使用过时票据。资金管理必须按有关财务规定执行，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合法使用。

推行扶贫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充分利用新闻媒体、政务公开栏、村务公开栏等宣传载体，加强对项目、资金、实施方案等进行公示公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把项目选择、资金投入、分配使用、覆盖对象、补助标准、建设内容等情况，通过召开村民大会等形式征求群众意见，强化项目地区干部群众对扶贫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和监督权，调动广大贫困群众的积极性。

### （三）项目监管情况。

峨眉山市乡村振兴局为加强项目管理，定期进行现场走访、查看资料、听取汇报，组成考核小组，对各项目业主进行严格考核。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 1. 任务量完成情况

规划任务为实施项目 44 个，时间完成项目建设 44 个，项目实际完成任务量达到绩效目标申报的任务量、衔接资金使用未突破管理办法，本级财政衔接资金所涉项目均已完成并验收，并拨付资金到位。

#### 2. 质量标准。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实施项目，本次项目已达到质量目标。

#### 3. 进度计划。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时间节点完成项目计划下达、实施、验收、资金拨付、资产量化等。

#### 4. 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次项目达到了预定成本目标控制。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将极大地改善项目区基础设施条件，

提高项目区农业生产综合能力。村组道路硬化率的提高，将彻底改变项目区群众“出行难”问题，减少农产品调出运输成本，可直接带动农户增收。

社会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改善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条件，促进农业新技术普及推广，在提高经济作物栽培技术、管理水平、示范推广等方面将起到良好的带动作用。此外，项目区基础条件的改善，有利于降低劳动强度，增强农业服务功能，促进项目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

生态效益。项目实施后，促进增收产业逐步形成，将带动当地及周边村民运用现代农业耕种方法，逐步改变传统耕作模式，提高土地肥效，降低农业污染源。

可持续效益。道路交通条件的改善，将促进生态观光农业、休闲旅游的发展，项目区农业生产走上正路，实现可持续农业生产，农民持续增收。

对象满意度。通过多年项目实施，在项目区得到了老百姓的一致好评，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本单位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照年初预算绩效评价体系，逐一进行自查够本着服务群众的原则，科学的做出项目决策、精细化的做好项目管理，基本做到了集约高效，少花

钱、办实事，没有造成项目资金的浪费。

我单位以项目实施为契机，不断创新投入机制、管理机制、部门联动机制、群众参与决策机制，逐步建立完善脱贫致富、可持续发展机制，积极鼓励社团、个人等社会力量，通过各种途径参与规划实施。

通过项目实施，增加产业道路硬化情况，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依托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改善片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助力产业发展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促进经济持续稳定发展，为项目区农户增加收入脱贫致富发挥应有的作用。

## （二）存在的问题。

我局在项目建设中专业人才明显不足，在与设计方和施工方对接时，有些功能没有做好前期谋划，在预算精细化上及对后期施工考虑上不够周全。

## （三）相关建议。

一是加强预算制度建设。完善绩效管理和评价制度，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编制预算时充分考虑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草案。

二是强化预算目标管理。把预算目标作为项目实施的前置条件，提高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严格按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执行财务核算，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互衔接。

三是加强预算运行监管。加强重大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

督管理，将资金同项目实施质量挂钩，提升资金的使用效能。

##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地膜回收利用 体系建设 )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由中央财政资金下达了 510 万元用于此项目，制定了实施方案上报乐山市农业农村局。乐山市农业农村局批复后项目开始实施。项目申报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主要内容：

在峨眉山 12 个乡镇（街道）各设立地膜回收资源化利用示范区域，并设立相应回收站点位；构建以旧换新、生产经营主体（农户）上交、中标单位回收的多元化回收机制，健全废旧地膜回收利用体系。

##### 2. 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完成峨眉山市 2023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完成建立地膜回收点 40 个，废旧地膜回收补助价格 1.2 元/公斤，地膜回收率  $\geq 83\%$ 。

##### 3.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1) 2023年7月-8月，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经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批后，报农业农村厅备案；广泛开展宣传培训活动，积极宣传地膜科学使用回收。

(2) 2023年08月-2023年11月，根据实施方案，开展废旧地膜回收工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程序对废旧地膜回收处置、地膜残留监测及加厚高强度地膜和全生物可降解地膜等进行采购。

(3) 2023年12月-2024年6月，完成项目实施，收集整理并完善项目实施的相关资料，确保凭证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开展考核验收，总结经验，完成项目总结和绩效评估报告，并做好项目的迎检验收工作。

###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1) 资金计划：用于完成峨眉山市2023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完成建立地膜回收点40个，废旧地膜回收价格1.2元/公斤，地膜回收率 $\geq 83\%$ 。

(2) 资金到位：项目资金及时到位，到位率100%。

#### 2. 资金使用。

我市2023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已完成项目目标任务，项目预计拨付资金102万元，已拨付资金

99.95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情况为 97.99%。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具体负责回收体系建设、废旧地膜处置及监督管理工作；生态环境局配合，负责农用薄膜回收再利用过程中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峨眉山市 2023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项目编号：N5111812023000115）竞争性磋商采购，中标单位为成都乐鑫农业有限公司，中标价 99.95 万元。

2.项目管理情况：通过建设完善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农民对地膜科学利用重大意义有了一定的认识，能积极参与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提升了地膜资源化再利用能力，有效治理了田间“白色污染”。

3.项目监管情况：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为加强项目管理，通过定期进行现场走访、查看资料、听取汇报，组成技术专家组，对中标单位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严格监督。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项目资金结余情况，违规记录等情况，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自评、分析、说明。

###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建立地膜回收点 40 个，项目目标任务已全部完成、资金使用未突破管理办法，项目现已完成并验收。

### 2.质量标准。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实施项目，项目地膜回收率达到 90.3%。

### 3.进度计划。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时间节点完成项目计划下达、实施、验收、资金拨付等。

## （二）项目效益情况。

### 1.社会效益。

建立地膜回收点 40 个，回收农田残膜 873.63 吨，地膜回收率 90.3%，农户回收废旧地膜的积极性和自觉性明显提高。

### 2.生态效益。

地膜回收利用工作机制基本形成，农田地膜残留量实现零增长，田间“白色污染”得到减少。

### 3.可持续影响。

从田间到田头到资源化再利用的全链条地膜回收利用体系不断健全。

####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项目前期的摸排与宣传，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由于财政资金支出迟缓，地膜回收成本较高，导致农户回收废旧地膜积极性不高。

#### （二）相关建议。

加强农膜科学使用回收宣传，加大财政支出力度，提高农户回收地膜的积极性，确保废旧地膜得到有效回收。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